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深圳召开。

（四）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

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0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（其中贝克伟董事因公务原因，委托黄钰昌董事代为出席表决）。

（五）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本次会议由陈德荣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会部分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批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董事会选举陈德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2. 批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执行董事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陈德荣、戴志浩、赵周礼、诸骏生、王力、贝克伟、刘文波为战略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陈德荣为委员会主任；

董事会选举黄钰昌、夏大慰、李黎、戴志浩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黄钰昌为委员会主任；

董事会选举李黎、黄钰昌、夏大慰、刘文波、诸骏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李黎为委员会主任；

董事会选举夏大慰、黄钰昌、刘文波、李黎、贝克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夏大慰为委员会主任；

董事会选举陈德荣、戴志浩、赵周礼、诸骏生、王力为董事会执行董事。
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3. 批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聘任戴志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4. 批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聘任李永祥先生、王静女士、郭斌先生、储双杰先生、侯安贵先生、智西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5. 批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聘任朱可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虞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6. 批准《关于公司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4月25日